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总法律顾问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9 月 24 日收到总法律顾问谷颖女士的辞职申请。谷颖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总法律顾问职务。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其辞职申请自 2019 年 9 月 24 日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谷颖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26 日

● 报备文件

辞职申请。